

广深线茶山至平湖段 I、II 线牵引供电设备设施改造甲供物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WZ-2025-23)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深线茶山至平湖段 I、II 线牵引供电设备设施改造根据《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计划第一次临时调整计划》(广深(2025)计字第 01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供电段,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技改资金, 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广深线茶山至平湖段 I、II 线牵引供电设备设施改造甲供物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广深线茶山至平湖段 I、II 线牵引供电设备设施改造, 本项目采购甲供物资共计 5041.822131 万元, 由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集团公司已下达投资计划。

2.2 招标内容: 详情见招标公告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备的资格要求¹: 见招标公告附表。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诚信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等失信情形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 9 时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 16 时(北京时间, 下同), 投标人将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书、投标登记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联系人手机号、接收文件通知的邮箱及信件往来的邮寄地址发送至我司邮箱 crmscgz2019@163.com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确认的重要依据。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相关信息录入登记, 登记成功并经招标代理确认后,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登记报名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 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5.2 招标文件发售不收取费用。

5.3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将不采用邮购方式发售。

5.4 购买招标文件后未参加投标的, 招标人将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办法》(铁总物资(2018)171 号)的规定, 对其进行供应商年度信用评价。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8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6.2 递交方式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 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 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¹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应根据采购设备品种特点及建设单位实际需要, 在以下内容中参考且不限于选择使用: 资质要求/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其他要求。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3 需同时递交投标保函原件资料，递交时间为：2025 年 8 月 15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8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铁采购平台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供电段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北站街 99 号

邮编：571100

联系人（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孙工

电话（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0755-61383523

招标代理机构：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65 号中国铁物二楼

邮 编：100036

联 系 人：靳工、郭工

电 话：13076865531、13925003476

电子邮件：crmscgz2019@163.com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供电段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7 月 23 日

招标公告附表

序号	包件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型号	计量 单位	需求 数量	投标人资格条件	备注
1		高强铜镁合金绞线 1×19		kg	138708.29	1. 营业范围：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取得生产商的唯一授权。 2. 许可和认证要求：投标物资须取得国家铁路局颁发的《铁路运输基础设施生产企业许可证》 3. 生产能力：投标人须具有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有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检测和检验合格的生产设备及相应的生产能力，满足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	
2	WZ-01：牵引供电线材	承力索中心锚结绳	见技术规格书	kg	22157.32	4. 财务能力：投标人须提供三年（2022年-2024年）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无亏损。 5. 质量保证能力：投标物资承力索、接触线须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通过 CMA 认证或 CNAS 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和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3		铜锡合金接触线		kg	72882.17	6. 供货业绩：①投标物资（铜锡类）接触线须具有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近 5 年内）供货业绩，在同一条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近 5 年内）供货业绩，在同一条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的应用数量不少于 300 吨，且稳定可靠开通运行一年（含）以上，并提供由使用单位出具的运行业绩证明文件，同时提供相应的合同文件。②投标物资（铜镁类）承力索须具有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近 5 年内）供货业绩，在同一条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的应用数量不少于 300 吨，且稳定可靠开通运行一年（含）以上，并提供由使用单位出具的运行业绩证明文件，同时提供相应的合同文件。 7. 本包件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钢管柱	WZ-02：接触网设备器材	见技术规格书	根	86	1. 营业范围：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取得生产商的唯一授权。 2. 许可和认证要求：/。 3. 生产能力：投标人须具有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有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检测和检验合格的专业生产设备及相应的生产能力，满足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 4. 财务能力：投标人须提供三年（2022年-2024年）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无亏损。 5. 质量保证能力：投标物资需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型式试验报告或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6. 供货业绩：投标物资须提供其制造商须近 2020 年 1 月 1 日（近 5 年内）以来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供货业绩，并提供相应的合同文件或发票。 7. 本包件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硬横梁			组	29		
3	硬横梁下倒立柱 DT 型			根	22		
4	硬横梁			组	2		
5	棒式绝缘子			套	4959		
6	复合柱式绝缘子			套	39		
7	棒形悬式合成绝缘子			套	840		
8	接触线中心锚结线夹 H、Y1、Y2			套	207		
9	承力索中心锚结线夹 I～V			套	613		
10	锥套型接触线终端锚固线夹			套	48		
11	锥套型承力索终端锚固线夹			套	48		
12	双耳楔型接触线终端锚固线夹			套	2		
13	双耳楔型接触线终端锚固线夹			套	391		

14	双耳楔型承力索终端锚固线夹	见技术规格书	套	2	
15	双耳楔型承力索终端锚固线夹		套	588	
16	接触线电联接线夹 JX、JT		套	969	
17	承力索电联接线夹 C 型		套	693	
18	承力索电联接线夹 CT 型		套	553	
19	并钩电联接线夹		套	20	
20	T 型电联接线夹		套	10	
21	法式门型电连接		套	252	
22	线岔 Y1 型		套	2	
23	无螺栓整体吊弦		处	16945	
24	单级电动隔离开关		台	12	
25	氧化锌避雷器		台	15	
26	1:3+1:3 滑轮补偿装置 (含承锚、线锚角钢、D 型连接		套	198	

33	隧外无交叉 18号线岔柱 (含底座、防 松措施)		套	49	
34	软横跨限位 定位装置(含 定位器、定位 线夹、定位支 座)		套	66	
35	低电阻非金 属接地模块		根	2107	
1	下锚在线监 测装置(48个 监测点及监 控中心设备, 含安装调试 费)		套	1	1. 营业范围: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 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取得生产商的唯一授权。 2. 许可和认证要求: /。 3. 生产能力: 投标人须具有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有符合国家 规定标准的检测和检验合格的生产设备及相应的生产能力, 满足采购人施工进度的要 求。 4. 财务能力: / 5. 质量保证能力: 投标物资制造商须具有通过 CMA 认证或 CNAS 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 的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近 3 年内) 产品检测报告。 6. 供货业绩: 投标物资下锚在线监测装置、电连接在线监测装置须具有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近 3 年内) 供货业绩, 并提供相应的合同或 发票证明。 7. 本包件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电连接在线 监测装置	见技术规格书	套	1	
1	变电所综合 自动化系统	见技术规格	套	1	1. 营业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 具有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

2	引变电设备	分区所综合自动化系统	见技术规格	套	1	理商须取得制造商授权。 2. 认证及许可：/。 3. 生产能力：投标人须具有本次招标物资设备生产经验或者供货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满足招标人施工进度要求。 4. 财务能力：/。 5. 质量保证能力：投标物资须具有由通过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电气化铁路牵引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 Q/CR 923-2022》出具的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型式试验报告。 6. 供货业绩：投标物资须提供其制造商须近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速 200KM/h 以上铁路或城际轨道项目至少 2 条正线供货业绩，在同一条线路的应用数量不少于 3 座牵引变电所，并提供相应的合同文件和使用单位出具的运行一年以上的安全运行业绩证明文件。 7. 履约信用：/； 8. 其他要求：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	---